

## 信息披露

2021年10月28日  
中国北京

重要提示  
1.1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“石化公司”）连同各董事会及管理层，将根据人员本季度报告所载资料  
不时向本公司记者、股东及公众或有关人士呈交，但对其中的任何责任、准确性或完整性概不负责。  
1.2本季度报告已由本公司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。  
1.3中国石化化工业务、总会计师王光先、财务总监和机构负责人唐东华女士声明并保证本季度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  
1.4本公司没有在本报告中披露任何未决诉讼。

1. 主要财务数据

1.1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

单位：人民币百万元

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  
12月31日调整数  
12月31日调整数  
总资产  
1,897,262  
769,346

股东应占权益  
742,403  
36

股东应占每股收益  
人民币0.446元  
1,734,446  
1,723,806  
8.8%

股东应占每股净资产  
人民币0.446元  
1,734,446  
1,723,806  
8.8%

股东应占每股股利  
人民币0.446元  
1,734,446  
1,723,806  
8.8%